

#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附件（1）

编号：建字第 4101022024GG0027475（建筑）号

建设单位：河南荣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核准建设工程明细：

项目名称	永久 临时	建筑 分类	幢 数	层数	高度 (m)	结构	基底尺寸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形 状	长	宽		面积 (m <sup>2</sup> )
7#楼	永久	居住	1	34	99.65	剪力墙	异形	65.27	15.97	1086.16	27956.28
9#楼	永久	居住	1	27	79.35	剪力墙	异形	32.17	15.97	550.75	11294.99
10#楼	永久	居住	1	27	79.35	剪力墙	异形	32.17	15.97	550.75	11294.99
11#楼	永久	居住	1	34	99.65	剪力墙	异形	32.17	15.97	567.32	14353.15
12#楼	永久	居住	1	34	99.65	剪力墙	异形	32.57	15.97	574.75	14965.41
13#楼	永久	居住	1	34	99.65	剪力墙	异形	32.17	15.97	554.41	14237.26
14#楼	永久	居住	1	34	99.65	剪力墙	异形	32.17	15.97	558.72	14224.2
大门	永久	其它	1	1	3.95	框架	异形	/	/	35.30	18.04
非机动车 充电棚	永久	其它	/	/	/	/	异形			/	3312

建设位置：西三环北延东、米兰街北

**遵守事项：**

- 1、建筑施工前，应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规划许可内容放线。
- 2、有关环保、节能、人防、抗震、安全、文物按其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办理。
- 3、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
- 4、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
- 5、本证自取得之日起一年内未开工，又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证自行失效。
- 6、施工期间若遇规划纠纷应立即停工，待问题解决后方可继续施工。
- 7、高新区分局图纸审核专用章仅对图纸防伪使用，其他内容概由相关部门负责。
- 8、遵守事项未尽之处，详见平面图及施工图。
- 9、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10、建设单位须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后方可申请办理施工手续。

11、该项目各类配套设施的面积及位置：物业管理位于11#楼1层、2层局部、12#楼1层、2层局部，建筑面积分别为647.24 m<sup>2</sup>、298.30 m<sup>2</sup>；治安联防站位于12#楼1层局部，建筑面积为25.74 m<sup>2</sup>；通信综合接入机房位于12#楼1层，建筑面积为121.71 m<sup>2</sup>。

12、拟建项目的7#、9#、10#、11#、12#、13#、14#住宅楼满足大寒日日照累计时间不小于1小时。

13、原郑规建（建筑）字第410100202119047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于2024年2月29日注销。

领证人：

发证机关：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

领证日期：2024.3.13

发证日期：2024年3月13日

